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宁桥大道 291 号天元宠物鸿旺园区 9 号楼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元潮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确认其为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董事长薛元潮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同时确认薛元潮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本次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的《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确认其为法定代表人、确认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治理结构和董事任职调整，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补选张根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及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

3、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确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仍由余景选先生、张根壮先生、陈斐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余景选先生系会计专业人士，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确认其为法定代表人、确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